

稀见清初抄本吴冯栻《青城说杜》考论*

王新芳 孙 微

一、吴冯栻生平事迹及著述考略

《青城说杜》作者吴冯栻的生平事迹见于文献记载者甚少,张惟骧《清代毗陵名人小传稿》、《毗陵名人疑年录》均未有记载。周采泉《杜集书录》称其“景陵人,始末待考”^①。“景陵”,疑当作“晋陵”。孙殿起《贩书偶记》著录《青城说杜》时即称“晋陵吴冯栻撰”^②。晋陵为古地名,即今江苏常州。因《青城说杜》抄本卷前署“晋陵吴冯栻青城注”,故郑庆笃等《杜集书目提要》疑其号青城^③。

实则金武祥《粟香三笔》对吴冯栻有较详细的记载:“吾郡聚族乡居,以科名仕宦著称者,罗墅湾谢氏外,又有薛墅巷吴氏。吴氏入本朝始盛,有青城先生者名冯栻,康熙六十年进士,入词馆,年已六十馀,其明年正月初五日,即与千叟宴,应制诗云:‘微臣释褐甫登瀛,旋待瀛仙宴太清。瑞应早于天象见,老人星拱泰阶平。’又第三首云:‘初步木天逢旷典,万年春酒庆升平。’其裔孙子良参军需次粤中,为余诵之,且言尚有《青城说杜》一卷,旧曾刊行云。”^④吴冯栻于康熙五十年(1711)中举,直到康熙六十年才考中进士,榜名吴栻,授翰林院检讨。据《清朝进士题名录》,吴栻名列是年进士第三甲第十一名,为江南常州府武进县人^⑤。康熙六十一年正月,康熙帝在畅春园举行了盛大的“千叟宴”,并即席赋《千叟宴》诗一首,吴冯栻亦受邀与宴。《御定千叟宴诗》卷一收有吴冯栻的和诗云:“微臣释褐甫登瀛,旋侍瀛仙宴太清。圣瑞早于天象见,老人星拱泰阶平。”诗下署名“庶吉士臣吴冯栻”。从“微臣释褐甫登瀛”的诗句来看,正

* 本文为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规划基金青年项目“杜诗文献学史研究”(11YJC751081)成果之一。

①周采泉:《杜集书录》,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第507页。

②孙殿起:《贩书偶记》卷十三,中华书局,1959年,第320页。

③郑庆笃等:《杜集书目提要》,齐鲁书社,1986年,第180页。

④金武祥:《粟香三笔》卷二,《续修四库全书》第1183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第538-539页。

⑤江庆柏:《清朝进士题名录》,中华书局,2007年,第337页。

与其新中进士之履历相合。《清史稿·礼志七》曰：“千秋宴，为康熙五十二年创典，设畅春园。凡直省现官、致仕汉员暨士庶等，年六十五以上至九十者咸与。”^①可知康熙五十二年首次举行千叟宴，康熙六十一年千叟宴已经是第二次了，此次受邀的均为六十五岁以上的老人，则吴冯栻斯时应已六十五岁以上，故其当生于顺治五年（1648）以前。吴冯栻以高龄得中进士，且被授予“庶吉士”的头衔，此后又授翰林院检讨，仕途上可谓一帆风顺。按照清朝的一般惯例，只有成绩优异的进士才可入翰林院任庶吉士，称为“选馆”。庶吉士任期一般为三年，在下次会试前进行考核，称“散馆”。成绩优异者留任翰林，授编修或检讨，正式成为翰林，称“留馆”。《清史稿·选举志三》云：“有清重科目，不容幸获，惟恩遇大臣，嘉惠儒臣耆年、边方士子，不惜逾格。”^②如果联系他在千叟宴上赋诗之举，及金武祥在《粟香三笔》中对薛墅巷吴氏“以科名仕宦著称”、“入本朝始盛”的艳羡，我们推测，吴冯栻进士及第后在仕途上殊遇或许与其高龄有些关系。

张惟骧《清代毗陵书目·集部别集类》著录了吴冯栻的《青城诗钞》四卷^③，此外未见著录，当已散佚。郑庆笃等《杜集书目提要》称，除《青城说杜》一卷外，吴冯栻尚著有《自勛录》四卷^④。此说实误。《清史稿艺文志补编·子部·杂家类》确实著录有《自勛录》四卷，署作“吴栻撰”^⑤。然此吴栻非吴冯栻也。《自勛录》四卷的作者吴栻（1740—1803），字敬亭，号对山，晚号洗心道人、怡云道人，碾伯（今青海乐都县）人。乾隆四十二年（1777）举人，著有《云庵杂文》、《赘言存稿》、《岁吟录》等。故此吴栻与清初之吴冯栻非同一人。而《杜甫大辞典》、《杜集叙录》、《江苏艺文志·常州卷》的相关条目皆称其著有《自勛录》四卷，当系据《杜集书目提要》而沿误，应予纠正。

值得指出的是，与吴冯栻进士同榜的夏力恕、宋在诗、黄之隽等人，都是杜诗研究专家。夏力恕著有《杜文贞诗增注》、《读杜笔记》，宋在诗有《杜诗选》，黄之隽有《钞杜诗》和《饮中仙》杂剧，从中可见当时崇杜之风气，这将有助于我们了解《青城说杜》的成书背景。

二、吴冯栻《青城说杜》的版本体例

吴冯栻《青城说杜》，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藏有抄本一册，封面署“青城说杜”四字，有“江阴金武祥印”白文方印，作者自序前有“康熙镌宝荆堂藏板”字样，据此，是书当初刻于康熙年间。然《青城说杜》的康熙初刻本早

①赵尔巽：《清史稿》卷八十八，中华书局，1982年，第2628页。

②赵尔巽：《清史稿》卷一〇八，第3167页。

③张惟骧：《清代毗陵书目》卷四，常州旅沪同乡会铅印本，1944年，第17页。

④郑庆笃等：《杜集书目提要》，第180页。

⑤章钰、武作成：《清史稿艺文志补编》，中华书局，1982年，第556页。

已散佚不传,孙殿起在《贩书偶记》中最早著录了此本,称:“《青城说杜》无卷数,晋陵吴冯栻撰,道光癸巳宝荆堂刊。”^①道光癸巳,即道光十三年(1833),则孙氏未见此书之康熙初刻本。其所见之道光十三年刻本,或为康熙刻本之翻刻本。张忠纲《杜甫大辞典》曾怀疑孙殿起《贩书偶记》“或将康熙五十二年(1713)之癸巳,误为道光十三年之癸巳。惜未见他本,不可臆断。”^②这种怀疑当然是有道理的,不过到目前为止,从未见有书目著录过康熙原刻本之《青城说杜》,现有几种杜诗学文献书目对《青城说杜》的介绍,都是根据孙殿起《贩书偶记》的著录进行的转录,甚至连孙殿起著录的道光癸巳刻本也未再见过任何踪影,所以《青城说杜》的康熙初刻本及道光翻刻本应已散佚。

今中国社科院文学所藏抄本《青城说杜》疑系仅存之孤本,该抄本乃据康熙原刻抄录,当保留了康熙刻本的原貌,因而具有极高的文献价值。宝荆堂刊《青城说杜》的初刻本若果真是刻于康熙五十年的话,则此书要稍晚于康熙四十二年初刻的仇兆鳌《杜诗详注》^③。然吴冯栻在书中并未提及仇注,只在《月夜》诗的解评中提到了“幼年见金圣叹批此诗”,他还在《自序》中说:“夫李杜齐名旧矣,但李由天分,杜尽人工,亦犹元晦之于子静。”其实此说来源于徐增《而庵诗话》:“诗总不离乎才也,有天才,有地才,有人才,吾于天才得李太白,于地才得杜子美,于人才得王摩诘。”^④清初金圣叹、徐增以时文之法批解杜诗,在当时产生了很大影响。吴冯栻所在之常州距金、徐所居之吴县(今苏州)甚近,流风所及,难怪吴冯栻会受此二人之影响。吴冯栻《青城说杜》传世极罕,张惟骧《清代毗陵书目》未予著录,马同俨、姜炳炘所编《杜诗版本目录》列为“待访”书目^⑤,成都草堂博物馆《馆藏杜诗书目》亦未收录,诚为稀见之杜集善本。陈贻焮先生更称吴冯栻《青城说杜》与赵大纲《杜律测旨》、赵星海《杜解传薪》等书为“罕见的杜集珍本、孤本”^⑥。

抄本《青城说杜》前作者《自序》有缺行缺字,序云:

说者何?取其详也。杜陵为诗家鼻祖,有目皆能知其妙,何用说为?然吾见人所以自为知者,皆知其所知,非吾所谓知也。夫李杜齐名旧矣,但李由天分,杜尽人工,亦犹元晦之于子静。故公有句云“晚岁渐于诗律细”,此其自评确语。惟细则沉,沉则静,静则深,深则坚,坚则老,老则精,精则

①孙殿起:《贩书偶记》卷十三,第320页。

②张忠纲:《杜甫大辞典》,山东教育出版社,2009年,第595页。

③仇兆鳌《杜诗详注》的版本分为进呈本、初刻本、初刻本足本等,成书时间各不相同。详参刘重喜:《〈杜诗详注〉版本考辨》,蒋寅、张伯伟主编:《中国诗学》第十辑,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年,第27-33页。

④徐增:《而庵诗话》,《昭代丛书》甲集卷三十三,清光绪二年(1876)刻本。

⑤马同俨、姜炳炘:《杜诗版本目录》,《杜甫研究论文集三辑》,中华书局,1963年,第390页。

⑥陈贻焮:《〈杜集书目提要〉评介》,《论诗杂著》,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第298页。

微，微则远，远则不可方物，窅渺离奇，浑灏流□□□□□□所□□且
□八叶疏辣□□□□□□□□□□□□□□□□□□□□□□□□
□□□□□□□□□□□□□□□□□□□□□□□□过如置身子美之旁，而
□□□□□吮□□□饒酷刻之状，摆脱振荡，俯仰自如之致，则意与俱迟久
之，然亦止可自怡悦而已，未敢以示人，亦不欲以示人也。吾知吾之所知，
而又恐久或自忘其所知，故笔之于编，且不厌其详，如此，若世人而谓我能
知杜者，则我亦终于不知而已矣。

序后列选诗目录，不分卷，共 66 首，计五古 17 首，七古 11 首，五律 12 首，七律 7 首，五绝 2 首，七绝 17 首。诗旁加圈点，注文附诗后，低一格，亦加圈点。全书讲析甚细，然多数演诗意，重在申讲散绎。

三、吴冯栻《青城说杜》的解诗特色

(一) 论不厌细，解不厌详

吴冯栻《青城说杜》论杜诗强调一个“细”字，作者认为“惟细则沉，沉则静，静则深，深则坚，坚则老，老则精，精则微，微则远，远则不可方物，窅渺离奇”，故于诗意领会颇深，时有精见。如《山寺》之颌联“麝香眠石竹，鹦鹉啄金桃”，吴冯栻解曰：“二句有三意：山园之培植石竹金桃，原以资清玩。今一听鸟兽之自眠自啄，无人驱禁，荒凉一也。麝香有用当采取，鹦鹉能言可难致，皆平时人所攀岩附谷而求之者，今一听其眠啄于山园，而莫之或顾，荒凉二也。石竹金桃，皆小弱物。石竹少荫，不足庇覆，非长林丰草比，而聊复一眠。金桃无实，不足充粮，非野芳山果比，而聊复一啄。见禽兽亦穷于眠食之无所，何况于人，荒凉三也。”吴冯栻从无人驱禁、无人捕捉、禽兽无食三个方面详细分析了此联的内蕴，解读了诗中蕴含的种种荒凉之意，真是细腻过人。又如《石壕吏》“室中更无人，惟有乳下孙。有孙母未去，出入无完裙”四句，吴冯栻评曰：“‘乳下’字，极回护孙儿，而话已露出破绽，若吏诘问乳孙之媳，何不使去？几无以对。故急转口云：孙有母，固未去也。但出入无完裙，实难裸体见人。‘无完裙’，妙！若说‘无完衣’，吏犹欲牵姬入驱验。说‘无完裙’，则虽悍吏，亦不敢再有他矣，姬颇善为措语。恐他到室中搜出媳来，故急出门对吏。”又曰：“云‘乳下’，见断乳即死，母子相为命，则乳孙之母，断不可使应役，轻轻已出脱了媳也。倒从孙出媳，此金针不传妙诀。以‘无完裙’作贫苦解，便毫厘千里。”其对诗意的揣摩体悟真可谓细致入微，确实令人信服。又如杜甫的名篇《月夜》：“今夜鄜州月，闺中只独看。遥怜小儿女，未解忆长安。香雾云鬟湿，清辉玉臂寒。何时倚虚幌，双照泪痕干。”吴冯栻曰：“幼年见金圣叹批此诗，极赞项联之妙，谓以己心入儿女胸中，代他覆折到自身上。忆儿女是一条肚肠，儿女忆我是一条肚肠，儿女未解忆，又另是一条肚肠，遥怜其未解忆，又另是一条肚肠，有多少曲折。其实妙不在此。二句是倒注所以只独看之故，腹联方是独看正面也。何夜无月，而偏云今夜；何地无月，而偏云鄜州。盖身在长安，魂原在鄜州，适于

此时此地抬头忽见月，因思此处底月，我今夜独看，谅彼处底月，闺中亦只独看也。我于长安见月，而忆闺中之独看；闺中于鄜州见月，独不忆我之独看乎？何以两下只独自看、独自忆也。我在长安为孤客，其独也宜；闺中则尚有儿女在，理应群绕母膝，有月同看，而无奈其年幼，未见月光，蚤已垂头而睡，未解忆长安有父，岂解闺中伴母哉！使心有所忆，必辗转不安枕，而同徘徊于月夜矣。儿女既若此，闺中看者，非独自一人而何？”吴冯栻这里强调的是，不要像金圣叹那样只盯着“遥怜小儿女，未解忆长安”一联单独进行割裂式的解析，而是应该将诗的前后贯穿起来理解，必须将首联“今夜鄜州月，闺中只独看”与颔联“遥怜小儿女，未解忆长安”联系起来，他指出颔联两句是解释首联“闺中只独看”的。可以看出，吴冯栻的理解比金圣叹更注意诗歌整体上的脉络贯穿和前后联系，他委婉地驳斥了金圣叹专就某一联割裂凿深的解析方法，认为“其实妙不在此”，应该说这样的驳斥是相当有力的。再如《赠卫八处士》中“夜雨剪春韭，新炊间黄粱”一联，吴冯栻曰：“春韭黄粱，虽家居常饌，而在今夕得此，绝胜八珍罗前。‘夜雨’字，非为春韭绘染，正注明‘夕’字（引者按，指前‘今夕复何夕’句）。见客到已晚，别无可屠酤，故即用家园滋味。而黄粱别用新炊，则知晚饭已过，重新整治者也。”此解也是心细如发，揣摩人情，深得杜诗之用心。

为了细致深入地解析杜诗，吴冯栻特别强调个人感悟在解诗中的作用，故其于解评中贯注了极大的感情，这对于揭示杜诗的思想内涵具有独特的作用。如其评《同谷七歌》云：“此歌不可多读，每首相衔而下，烦音促节，如楚骚之怨乱，而一机宛转，又如苏锦之回文。但读开端‘有客有客’四字，即欲为乱离人放声一哭。”又如评《病马》云：“此等诗，讽咏百遍，泪愈零而愈不能释手，不知情生文，文生情也。”再如评名篇《赠卫八处士》云：“通首妙在一真，情真、事真、景真，故旧相遇，当歌此以侑酒。读之，觉翕翕然一股热气自泥丸直达顶门出也。”评《石壕吏》云：“此一百二十字，即一百二十点血泪。举一石壕，而唐家百二十州，何处非石壕！举一石壕之吏，而民间十万虎狼，又何一非此吏！即所见以例其余，为当时痛哭而道也。”这样的解评对诗歌之典型意义阐释得颇为精到，极具启发性。应该说若无如此深挚的感悟力，吴冯栻便不可能作出那么细致入微的解评，他对感悟力的强调正是其细腻评解的基础。

（二）“随文衍义”的阐释方式

吴冯栻《青城说杜》在解释诗意时主要采用了“随文衍义”的方式，即不释词语，不注典故出处，亦绝少引用他人评语，而重在阐发诗意，往往先概括诗旨，后加以串讲。其实这种解诗方式在明代杜诗学中已经开始露出端倪，单复《读杜诗愚得》、邵宝《分类集注杜诗》等注本中都有很大篇幅是对诗篇大意的串讲。至明末清初之际，有鉴于历代杜诗注释的穿凿积弊，一些有见识的注家主张摒弃繁琐训诂和考证，提出应直揭本心以矫正前人注杜之弊，于是此时出现了一些完全摒弃旧注的杜诗注本，它们不再逐一笺释典故语词，而是完全

出以己意,采用随文衍义的形式对杜诗进行串解。这类杜诗注本能够摒弃繁琐考据,专意于阐释诗意,确实有其独到之处。其中卢元昌《杜诗阐》、汤启祚《杜诗笺》等就是颇具代表性的注本;而吴见思《杜诗论文》、卢元昌《杜诗阐》均以晓畅明白著称,周采泉曰:“在仇注以前清初之杜学家,吴见思之《杜诗论文》及卢氏《杜诗阐》,均是独创风格。两书虽优劣互见,可取资者不少,四库存目不存书,失之过严”,“其所阐发者,正有发人所未发也”^①,许总评《杜诗论文》曰:“归纳起来看,如此众多的研究者及其著作,基本上都不出‘释典’、‘考据’、‘引事’、‘寻实’的范畴,唯有吴见思《杜诗论文》不属此类,而以其‘依文衍义’的独有面貌立于杜诗研究之林。”^②然而“随文衍义”的笺释方法虽可在很大程度上避免旧注的穿凿附会,做到连贯通畅,阐发详明,颇便于初学,但其缺点是易流于肤浅,且形式繁琐呆板。如汤启祚《杜诗笺》笺《闻官军收河南河北》曰:“蓟北之复,望眼几穿。剑外忽闻,喜极先痛。还看妻子,随卷诗书。即想还乡,放歌纵酒。巴巫穿出,襄洛经过。预拟程途,无非志喜。”^③其敷衍诗意中虽也不无警语,但这样千篇一律地将原诗重新解构为四言韵语,形式过于板滞,对诗意的阐发很明显地受到体例的限制。

而吴冯栻《青城说杜》中随文衍义的解诗方法与这些注本的注释思想正是一脉相承的。他的诗意串解往往能够寓注释于解评,除了串解大意外,其解评中还融合了对章法、句法、字法的分析,这对揭示诗歌的丰富内涵,避免板滞空泛,都起到了重要作用。如《范二员外邈吴十侍御郁特枉驾阙展待聊寄此作》“暂往比邻去,空闻二妙归。幽栖诚简略,衰白已光辉。野外贫家远,村中好客稀。论文或不倦,重肯款柴扉?”吴冯栻解曰:

清空一气,如此诗,直是对面谈。暂往比邻,竟如避客,致二妙空归,简略诚甚矣。然二公之来虽不遇,却已光辉幽栖之寒舍也。主即不在,若近城市,何至杯酒箸肉俱无,而阙展待若此。则知简略者,皆因幽栖穷僻之故,况衰白老翁,人人皆厌弃,以为尔墓之木将拱者,谁复肯为枉驾,故一过已觉十分光辉也。“诚”字、“已”字,激昂跳脱。门前暂驻车马,无便足为光辉,则以幽栖在野外,辙迹已罕至。况家又贫,客素知为乏展待者。路又远,客又不能枵腹而回,尚谁肯经过哉!故凡住村中,则客必稀,而好客尤稀。如二妙者,更何处得来?但一番简略,岂肯再至贫家。幸家贫而腹不贫,相与娓娓论文,便是展待也。若肯重款柴扉,则野外荒村,再得有此好客,增衰白之光辉,当复将何如?彼时我决不往比邻去矣。其清空一气如此。三承首,四承二,五承三,六承四,七承五,八承六,妙甚!

可以看出,正是由于吴冯栻对篇章结构、诗法用字等往往能一眼觑定,然

①周采泉:《杜集书录》,第183页。

②许总:《论吴见思〈杜诗论文〉的特色及其对杜诗学的贡献》,《草堂》1983年第2期。

③汤启祚:《杜诗笺》,《杜诗丛刊》本,台湾大通书局,1974年。

后经过反复揣摩,再展开申述,因而并不流于空泛。又如对《月夜》首联“今夜鄜州月,闺中只独看”,吴冯栻评曰:“通首写一‘独’字,公律诗每于第二句着意,以下皆从此生出,集中多用此格律。”对尾联“何时倚虚幌,双照泪痕干”,吴冯栻评曰:“虚幌,‘虚’字是透过一层衬托法,语极沉痛。倚虚幌犹以为快,况双凭画槛,飞觴醉月,儿女竞前而玩赏乎?‘双’字紧对‘独’字。香雾清辉,云鬟玉臂,皆作极苦字用,奇妙。”再如《山寺》尾联“上方重阁晚,百里见纤毫”,吴冯栻解曰:“此寺之外,则荡然无存矣。不然,即登重阁,何能俯见百里乎?盖以百里之内,人烟尽绝,村墟竹树,百无一存,故全无障碍。虽晚色迷离,目已无见,犹一望无际,得见其纤毫也。若认作上方重阁之高,便无异痴人说梦。‘晚’字,是加倍点眼法。”这些诗法的总结与提炼,都得力于吴冯栻对诗意的细腻揣摩与反复沉潜,因此其对诗意的演绎就能在很大程度上避免肤浅空疏之弊。

当然,吴冯栻《青城说杜》对诗意的串解也存在繁琐啰嗦的毛病,且时见误解杜诗之处。如对《石壕吏》结尾“天明登前途,独与老翁别”二句,吴冯栻解曰:“曰‘前途’,则离家已远,老翁如途中所遇之亲邻然,吏自捉他不得,仍瞒过吏可知。”其实此句乃是描写老妇被抓走后,天明时诗人独与潜回之老翁作别,而吴冯栻却理解成被迫应征的老妇在途中与老翁相别,其说显误。

(三)对组诗整体论的彻底贯彻

杜诗学史上对杜甫组诗的认识和理解经历了较为漫长的过程,例如明高棅《唐诗正声》、李攀龙《唐诗选》、钟惺《唐诗归》等著名选本都未将杜甫名篇《秋兴八首》全部选入,这是因为明代选家多数认为这八首诗乃偶然为之,故选录时可以随意去取。如《唐诗归》云:“《秋兴》,偶然八首耳,非必于八也。今人诗拟《秋兴》已非矣,况舍其所为《秋兴》而专取盈于八首乎?胸中有八首,便无复《秋兴》矣!杜至处不在《秋兴》,《秋兴》至处亦非以八首也,今取此一首(指“昆明池水汉时功”首),馀七首不录。”^①明清之际的王夫之、钱谦益、王嗣奭、张笃行等人开始对《秋兴八首》这类组诗的整体结构有了认识,王夫之的《唐诗评选》,不但将《秋兴八首》全部选入,且评云:“八首如正变七音,旋相为宫,而自成一章。或为割裂,则神理尽失矣。选诗者之贼不小。”^②他还说:“至若‘故国平居有所思’,‘有所’二字,虚笼喝起,以下曲江、蓬莱、昆明、紫阁,皆所思者。”^③指出《秋兴八首》其四对下四首的“虚笼喝起”作用。又如王嗣奭《杜臆》云:“《秋兴八首》以第一首起兴,而后七首俱发中怀,或承上,或起下,或互相发,或遥相应。总是一篇文字,拆去一章不得,单选一章不

①钟惺、谭元春编,张国光等点校:《唐诗归》卷二十二,湖北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442-443页。

②王夫之评选,王学泰校点:《唐诗评选》卷四,文化艺术出版社,1997年,第179页。

③王夫之:《夕堂永日绪论内编》,《姜斋诗话》卷二,人民文学出版社,1961年,第151页。

得。”^①

应该说对组诗不可割裂认识的逐渐深化是杜诗学不断进步的表现，但这种认识多集中在对《秋兴八首》这样的名篇上，而吴冯栻在《青城说杜》中则特别强调杜甫所有组诗均为一个完整整体，因此他在解诗时能够从整体出发，解析中注重前后照应，互为依据，这样一来在阐释中常有人所未发的见解和思路，确实新人耳目。如其评前、后《出塞》曰：“旨同语异。前遣戍，后召募；前多叙勤苦忧伤之情，后多写慷慨激昂之气，然篇终俱归于有功不居，发乎情，止乎理义，其悲壮一也，其忠贞一也。”评《戏为六绝句》曰：“六首一气，刀割不断，而顿挫曲折，轻重低昂之旨自见。”又如《同谷七歌》其一末云：“呜呼一歌兮歌已哀，悲风为我从天来。”其七末云：“呜呼七歌兮悄终曲，仰视皇天白日速。”吴冯栻曰：“人悲怨则呼天，以天始，以天终，尤此诗之首尾相应大关键。”“终之以天，与首章应，七结俱有次第浅深。”再如《绝句二首》其一：“迟日江山丽，春风花草香。泥融飞燕子，沙暖睡鸳鸯。”其二：“江碧鸟逾白，山青花欲燃。今春看又过，何日是归年。”吴冯栻指出：“初读是春日极富丽语，细读是穷客极悲酸语。直至次首结，方明说出。”“你只看燕子数飞，离乡寄寓者，几许辛勤！鸳鸯稳睡，本地安居者，何等自在！趁泥之融，正要拖泥带水而垒巢；因沙之暖，常得席地榻天而受用。在家离家之霄壤如此。故人自见为江山之丽，而作客者绝不觉其丽，江皆流泪之波，山尽割肠之剑耳。人自艳夫花之香，而作客者绝不觉其香，睹花适增偏反之离思，藉草益牵绵芊之别绪耳。”吴冯栻将此二诗合并来看，则“迟日江山丽”一诗雍容闲适之状，就连同第二首的“今春看又过，何日是归年”一起被解读为悲酸思家之语，此论虽不一定就是确解，但无疑也是有启发意义的。可见以整体论的眼光关注杜甫组诗，便容易在前后对比钩联中解析出杜诗的独特意蕴。

应该说杜诗学史上坚持组诗整体论者虽不乏其人，但是他们有时也会照顾到每首诗具体情况做到区别对待，而像吴冯栻这样坚决贯彻到底的人是极为少见的。他以独到而犀利的眼光注意到杜甫组诗在章法上的整体性，反对将组诗进行割裂理解，从某种意义而言确为杜诗注释观念的一大进步，对深入理解诗意十分关键。然而彻底贯彻组诗整体论虽能更加宏观、全面地把握诗人的用心，做到前后照应，整体一致，但是解诗的过于执一，不知变通，在阐释诗歌时无疑也会不由自主地掉入穿凿附会的泥沼。不过这种由拘执造成的穿凿在吴冯栻坚持组诗整体论时表现得倒还不算特别显著，其穿凿倾向集中体现在对杜甫写景咏物意象的阐释方面。

（四）对杜甫写景咏物意象阐释的凿深倾向

杜诗写景咏物之作中多用比兴手法，这些诗歌及其表现手法历来为学界所关注，阐发得也较多。然而宋以来的杜诗注家，多深文周纳，以为杜诗中的草

^①王嗣奭：《杜臆》卷八，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第277页。

木虫鱼,皆有比兴。黄庭坚《大雅堂石刻杜诗记》曾批评这种解诗倾向说:“彼喜穿凿者,弃其大旨,取其发兴于所遇林泉人物、草木鱼虫,以为物物皆有所托,如世间商度隐语者,则子美之诗委地矣。”^①其实整个杜诗学史的发展,一直贯穿着穿凿与反穿凿、刻意求深与简明通达之间不断辩证的过程。明末清初杜诗学界对宋代以来杜诗注释中的穿凿附会进行了系统的驳正与清醒的反思,如钱谦益在《注杜诗略例》中曰:“宋人解杜诗,一字一句皆有比托,若伪苏注之解‘屋上三重茅’,师古之解‘笋根稚子’,尤为可笑者也。黄鲁直解《春日忆李白》诗曰:‘庾信止于清新,鲍照止于俊逸,二家不能互兼所长。渭北地寒,故树有花少实;江东水乡多蜃气,故云色驳杂。文体亦然,欲与白细论此耳。’《洪驹父诗话》:‘一老书生注杜诗云:儒冠上服,本乎天者亲上,以譬君子;纨绔下服,本乎地者亲下,以譬小人。’鲁直之论,何以异于此乎?而老书生独以见笑,何哉?”^②又如方孝标《问斋杜意序》曰:“乃说之者曰‘诗史’也,曰‘一饭不忘君’也,于其稍涉隐见者,必强指之,以为某章讥宫庭,某章刺藩镇,某句怨征车之不至,某句望利禄之不来,殆若郑五之歌后,殷浩之空书,岂少陵哉!”^③

但是对这些学者的真知灼见,吴冯栻似乎置若罔闻。他对杜甫咏物诗的阐释中时有穿凿之处,其情形与宋人并无二致,体现了吴氏解诗的凿深倾向。如杜甫《乾元中寓居同谷县作歌七首》其六:“南有龙兮在山湫,古木桢枏枝相樛。木叶黄落龙正蛰,蝮蛇东来水上游。我行怪此安敢出,拔剑欲斩且复休。呜呼六歌兮歌思迟,溪壑为我回春姿。”此诗诗意本来甚为显豁,然因诗在开头提到了“龙”,宋代的注家便将“龙”与下面的“蝮蛇”相互联系起来。如《分门集注杜工部诗》引敏修曰:“龙蛰,喻天子失势。蝮蛇东来,喻禄山从山东来。”^④蔡梦弼《杜工部草堂诗笺》曰:“龙蛰而蛇游,时之乱甚矣,叹无力以救之也。”^⑤吴冯栻《青城说杜》在宋人这种解释的基础上继续进行申述:“六首明指玄宗幸蜀,禄山叛逆之事。蜀在同谷之南,言我之所以不得魂归故乡者,非以龙失其窟,蛇反过来游故乎?龙之飞天,岂可在山湫者。想严冬木叶暂黄落,而适当蛰时耳,然龙蛰而蝮蛇来矣。蝮蛇游水上,我方畏其毒螫矣,安敢轻出哉!不受伪命意自见。我欲拔剑斩蛇,而又苦于力之不足。且复休者,非竟休也。不见拥护蛰龙,彼山湫之古木方桢枏耶?我但少休以俟之,将溪壑一回春,而木叶之黄落者复盛,蛰龙随起,蝮蛇自灭矣,安足污吾剑?以龙喻帝,以蛇喻贼自明。以古木喻李、郭,诸公恐少见及。叶虽黄落,枝则相樛,喻材本足有为,而遭时养晦也。春

①黄庭坚:《宋黄文节公全集》正集卷十六,刘琳等点校:《黄庭坚全集》第二册,四川大学出版社,2001年,第437-438页。

②钱谦益:《钱注杜诗》卷首,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第4页。

③陈式:《问斋杜意》卷首,清康熙二十三年(1684)陈氏惺怀堂刻本。

④佚名:《分门集注杜工部诗》卷二十五,上海涵芬楼影印宋本,民国十一年(1922)。

⑤蔡梦弼:《杜工部草堂诗笺》卷十七,黎庶昌刻《古逸丛书》本,清光绪十年(1884)。

回则大运转,即可乘时而奋矣。故方歌而迟迟有所思者,思大运之急为我而转,古木之急为我生新叶,而辅蛰龙以升,不欲其久在山湫也。不曰天而托喻溪壑,立言微婉。回春姿,紧对木叶黄落,言乱极思治之意惄然。”可见吴冯栻不仅同意宋人“以龙喻帝,以蛇喻贼”之论,甚至还将诗中的“古木”与郭子仪、李光弼等中兴名将将进行比附,且自矜此说“诸公恐少见及”,真可谓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在穿凿的道路上比宋代注家走得更远。

又如《萤火》:“幸因腐草出,敢近太阳飞。未足临书卷,时能点客衣。随风隔幔小,带雨傍林微。十月清霜重,飘零何处归?”此诗逼真地描摹萤火虫的光影形状,言萤火出身之卑贱,性情之阴暗,摹写其多暗少明、潜行匿迹的种种情状,最后慨叹其时过境迁、置身无地的可悲下场。伪王洙注曰:“太阳之光固非萤火之可近,喻小有才而侵侮大德者。”^①黄鹤则认为此诗系借咏萤火虫而讽刺宦官,其曰:“今诗云:‘幸因腐草出,敢近太阳飞’,盖指李辅国辈以宦者近君而挠政也。”^②蔡梦弼曰:“盖甫以太阳喻人君,萤火乃腐草所化……古者谓宫刑为腐,唐之季世,阉官弄权,公之此诗,盖讥之也。”^③仇兆鳌曰:“萤火,刺阉人也。”“按腐草喻腐刑之人,太阳乃人君之象,比义显然。”^④这样的解释本来不错,但是凿深的注者,又将诗中景物所指全部加以坐实,吴冯栻曰:“或曰:以萤火喻禄山辈,则太阳者君象,玄宗是已。太真为幔,蔽之于内。林父(甫)为林,庇之于外。有与为隔,又有与为傍者。玄宗岂复辨其出自腐草之微小物乎?肃宗、李、郭,则十月之清霜也,更字字可味。”《青城说杜》所引此说不明所出,然而对如此明显穿凿之解,吴冯栻竟然完全表示赞同,认为这样的解释“字字可味”,真可谓宋代穿凿注杜者的隔代嗣响。

更有甚者,在《青城说杜》中,吴冯栻竟能从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诗句中钩稽出微言大义,如《春水生二绝》其一:“二月六夜春水生,门前小滩浑欲平。鸬鹚鸂鶒莫漫喜,吾与汝曹皆眼明。”这本是赋浣花溪草堂春天所见之景,诗人触手成诗,绝无寄托,历代的杜诗注家,即使穿凿如宋人,亦未对此等诗的解释有过凿深的解释,而吴冯栻偏偏独具只眼地指出:“此借春水以喻乱生之速也,因所见为比,语意极明。水者,阴凝之气,主兵象。二月六夜者,尤昏暗之时,乘昧昧不明而起也。春水一生,而滩竟欲平,喻范阳一动,而河北二十四都皆沦没也。然平者止小滩,脚地最低,素为水所浸润者耶?若稍有崖岸者,必不随波而靡。鸬鹚鸂鶒皆水鸟,故所喜惟水,如蕃将之党,见兵行势如破竹,以为顷刻可使神州陆沉,所以傲之曰‘莫漫喜’,言汝曹且不要妄喜,汝故看得分明,狂波

①题王十朋:《王状元集百家注编年杜陵诗史》卷九,江苏广陵古籍刻印社翻刻刘世珩影宋本,民国二年(1913)。

②黄希、黄鹤:《黄氏补千家注纪年杜工部诗史》卷二十,元至元二十四年(1287)詹光祖月崖书堂刻本,山东省博物馆藏。

③蔡梦弼:《杜工部草堂诗笺》卷十四,清光绪十年(1884)黎庶昌刻《古逸丛书》本。

④仇兆鳌:《杜诗详注》卷七,中华书局,1979年,第612页。

无少障,我亦看得分明,其涸可立待也。‘皆眼明’,犹谚云:都洗清了眼瞧罢。众鸟随水,直来门前,开门便见,两下得四目相觑,兼喻中外绝无藩篱之隔,故门庭之寇,得肆意纵横。”吴冯栻从诗中描摹的春水涨溢,竟能联想到安史叛军的横扫河北;从鸬鹚鸕鷀的喜水,竟能联想到安史叛军的骄纵;从门前水鸟的来去自如,竟能联想到异族军队的肆意纵横,令我们不得不佩服他超凡的想象力。然而要是按照这个逻辑去解诗,杜诗中的任何写景之句又有什么不可以作这样的联想呢?只需稍有理智的说诗者便能明白的浅显道理,吴冯栻不仅视若无睹,反而愈陷愈深,这只能归结到其对历代凿深论杜者们根深蒂固的认同上,当这种认同已经变成一种思维方式的时候,穿凿附会也就变成了理所当然。应该说吴冯栻《青城说杜》在杜诗写景咏物意象阐释方面的偏执,有时比宋人走得更远,甚至达到了穿凿的极致。这说明吴冯栻在注杜过程中与清初杜诗学界颇为隔绝,故其虽身处清初杜诗学反穿凿的洪流中,却独取凿深一途,其阐释方法和倾向,在杜诗学史上具有不可替代的警示意义,值得引起注杜者的深刻反思。

总之,吴冯栻《青城说杜》是一部优长和缺点都十分突出的杜诗注本,其深细的解诗特色和凿深的阐释倾向都可谓独树一帜,在杜诗学史上理应占有一席之地。由于该本颇为稀见,学者不易获睹,故特为之表出,期望能够引起学界的进一步重视。

作者工作单位:河北大学文学院